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铁热木镇人
民政府 2022 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铁热木镇人民政府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铁热木镇人民政府部门 2022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铁热木镇人民政府部门 2022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铁热木镇人民政府部门 2022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铁热木镇人民政府部门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铁热木镇人民政府部门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铁热木镇人民政府部门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铁热木镇人民政府部门 2022 年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铁热木镇人民政府部门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铁热木镇人民政府部门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铁热木镇人民政府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1、根据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县委的指示、决议，结合本县实际，牢固树立为经济建设中心服务的指导思想，制定乡党委政府年度工作要点，经县委审批后，认真贯彻执行。

2、开展乡党委政府协商和民主监督，促进党的方针政策的贯彻落实。

3、认真搞好调查研究，着力为县委决策提供第一手资料，着力解决社会的难点热点问题。

4、做好乡党委政府工作，尤其是要严把领导班子思想政治关，保证领导班子队伍的先进性和纯洁性，充分利用视察、会议、调研等方式调动委员参政议政的积极性。

5、做好来信来访工作，及时处理来信来访问题，积极化解社会难点热点问题。

6、加强政协机关自身建设，努力建设一支高素质的政府干部队伍。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铁热木镇人民政府部门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1 个处室，分别是：办公室。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铁热木镇人民政府部门编制数 86，实有人数 123 人，其中：在职 106 人，增加 21 人；退休 17 人，增加 0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一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铁热木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财政拨款（补助）	1680.4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48.24
一般公共预算	1680.46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205 教育支出	
事业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单位其他资金收入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6.83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7.87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7.52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还本支出	
收 入 总 计	1680.46	支 出 总 计	1680.46

表二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铁热木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 计	一般公共 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拨 款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 专户 （教 育收 费）	事业 收入	事业 单位 经营 收入	单位 其他 资金 收入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48.24	1348.24						
201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244.46	1244.46						
201	03	01	行政运行	934.64	934.64						
201	03	50	事业运行	309.83	309.83						
201	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87.77	87.77						
201	31	01	行政运行	87.77	87.77						
201	34		统战事务	16.00	16.00						
201	34	99	其他统战事务支出	16.00	16.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6.83	146.83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6.83	146.83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02	12.02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4.80	134.8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7.87	77.87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7.87	77.87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64.69	64.69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3.18	13.1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7.52	107.52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07.52	107.52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07.52	107.52						
			合计	1680.46	1680.46						

表三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铁热木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1348.24	1332.24	16.00
201	03		1244.46	1244.46	
201	03	01	934.64	934.64	
201	03	50	309.83	309.83	
201	31		87.77	87.77	
201	31	01	87.77	87.77	
201	34		16.00		16.00
201	34	99	16.00		16.00
208			146.83	146.83	
208	05		146.83	146.83	
208	05	01	12.02	12.02	
208	05	05	134.80	134.80	
210			77.87	77.87	
210	11		77.87	77.87	
210	11	01	64.69	64.69	
210	11	03	13.18	13.18	
221			107.52	107.52	
221	02		107.52	107.52	
221	02	01	107.52	107.52	
			1680.46	1664.46	16.00

表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铁热木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 计	功 能 分 类	合 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补助）	1680.4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48.24	1348.24		
一般公共预算	1680.46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6.83	146.83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7.87	77.87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7.52	107.52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还本支出				
收 入 总 计	1680.46	支 出 总 计	1680.46	1680.46		

表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铁热木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48.24	1332.24	16.00
201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244.46	1244.46	
201	03	01	行政运行	934.64	934.64	
201	03	50	事业运行	309.83	309.83	
201	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87.77	87.77	
201	31	01	行政运行	87.77	87.77	
201	34		统战事务	16.00		16.00
201	34	99	其他统战事务支出	16.00		16.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6.83	146.83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6.83	146.83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02	12.02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4.80	134.8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7.87	77.87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7.87	77.87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64.69	64.69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3.18	13.1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7.52	107.52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07.52	107.52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07.52	107.52	
			合计	1680.46	1664.46	16.00

表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铁热木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608.08	1608.08	
301	01	基本工资	359.49	359.49	
301	02	津贴补贴	518.99	518.99	
301	03	奖金	89.96	89.96	
301	07	绩效工资	66.79	66.79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4.80	134.80	
301	10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4.69	64.69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3.18	13.18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44	11.44	
301	13	住房公积金	107.52	107.52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41.21	241.2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90		30.90
302	01	办公费	30.90		30.9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48	25.48	
303	02	退休费	12.02	12.02	
303	05	生活补助	13.45	13.45	
		合计	1664.46	1633.56	30.90

表七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铁热木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00			16.00							
201	34		统战事务		16.00			16.00							
201	34	99	其他统战事务支出	岳普湖县铁热木镇人民政府“四项活动”经费(第一批)	16.00			16.00							
				合计	16.00			16.00							

表八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铁热木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备注：未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九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铁热木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 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备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铁热木镇人民政府部门 2022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铁热木镇人民政府部门 2022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1680.46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支出预算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铁热木镇人民政府部门 2022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铁热木镇人民政府部门收入预算 1680.46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1680.46 万元，占 100.00%，比上年预算增加 585.15 万元，增长 53.42%，主要原因是：我单位 2021 年新增在职人员 21 人，在职人员职务职级晋升、绩效改革、工资调整等相关政策发生变化等致使人员经费增加、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增加，新增 1 个项目：岳普湖县铁热木镇人民政府“四项活动”经费（第一批）项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铁热木镇人民政府部门 2022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铁热木镇人民政府部门 2022 年支出预算 1680.46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1664.46 万元，占 99.05%，比上年预算增加 569.15 万元，增长 51.96%，主要原因是：我单位 2021 年新增在职人员 21 人，工资标准调增，人员经费增加、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增加。

项目支出 16.00 万元，占 0.95%，比上年预算增加 16.0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新增 2022 年岳普湖县铁热木镇人民政府“四项活动”经费（第一批）项目。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铁热木镇人民政府部门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680.46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680.46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48.24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及日常公用经费运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6.83 万元，主要用于：发放本单位在职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及退休人员的退休费；卫生健康支出 77.87 万元，主要用于：发放本单位在职人员基本医疗保险及公务员医疗补助；住房保障支出 107.52 万元，主要用于：发放本单位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铁热木镇人民政府部门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铁热木镇人民政府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1680.46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1664.46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569.15 万元，增长 51.96%。主要原因是：我单位 2021 年新增在职人员 21 人，工资标准调增，人员经费增加、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增加。

项目支出 16.0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16.0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新增 2022 年岳普湖县铁热木镇人民政府“四项活动”经费（第一批）项目。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1348.24 万元，占 80.23%。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46.83 万元，占 8.74%。
3. 卫生健康支出（类）77.87 万元，占 4.63%。
4. 住房保障支出（类）107.52 万元，占 6.40%。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2 年预算数为 934.6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98.42 万元，增长 46.91%。主要原因是：我单位 2021 年新增在职人员 21 人，工资标准调增，人员经费增加、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增加。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2022 年预算数为 309.8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84.26 万元，增长 1111.87%。主要原因是：我单位 2021 年新增在职人员 21 人，工资标准调增，人员经费增加、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增加。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2 年预算数为 87.7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04 万元，增长 0.05%。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工资晋升，调资产生人员经费增加。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战事务（款）其他统战事务支出（项）2022 年预算数为 16.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6.0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新增 2022 年岳普湖县铁热木镇人民政府“四项活动”经费（第一批）项目。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

休(项)2022年预算数为12.02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2.02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根据预算编制相关要求和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相关说明,2022年部门预算编制过程中调整支出功能科目分类,2021年退休人员相关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使用主款科目行政运行,2022年退休人员经费将行政单位离退休科目单项支出。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2年预算数为134.8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3.36万元,增长32.88%。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职务职级晋升、绩效改革、工资调整等相关政策发生变化等致使工资标准调整,社保基数增加,缴纳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增加,预算数相应增加。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2年预算数为64.69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64.69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根据预算编制相关要求和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相关说明,2022年部门预算编制过程中调整支出功能科目分类,2021年职工基本医疗保险未用该功能科目核算,使用主款科目行政运行,2022年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独使用行政单位医疗科目单列支出,预算数增加。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2年预算数为13.18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3.18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根据预算编制相关要求和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相关说明,2022年部门预算编制过程中调整支出功能科目分类,2021年公务员医疗补助未用该功能科目核算,使用主款科目行政运行,2022年公务员医疗补助使用公务员医疗补助科目单列支出,预算数增加。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2年预算数为107.52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6.16万元,增长32.15%。主要原因是:工资标准调增,公积金基数增加,住房公积金缴费支出增加。

11.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群众文化（项）2022年预算数为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23.13万元，下降100%，主要原因是：本年该功能科目未安排支出。

12.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广播电视（款）广播电视事务（项）2022年预算数为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10.75万元，下降100%，主要原因是：本年该功能科目未安排支出。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项）2022年预算数为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29.17万元，下降100%，主要原因是：本年该功能科目未安排支出。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民政管理事务）（项）2022年预算数为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28.96万元，下降100%，主要原因是：本年该功能科目未安排支出。

15.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农业）（项）2022年预算数为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40.96万元，下降100%，主要原因是：本年该功能科目未安排支出。

16.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事业机构（项）2022年预算数为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30.03万元，下降100%，主要原因是：本年该功能科目未安排支出。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铁热木镇人民政府部门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铁热木镇人民政府部门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664.46万元，其中：

1、人员经费1633.5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

生活补助。

2、公用经费 30.9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铁热木镇人民政府部门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一）项目名称：岳普湖县铁热木镇人民政府“四项活动”经费（第一批）

设立政策依据：县财经委员会

预算安排规模：16.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铁热木镇人民政府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岳普湖县铁热木镇人民政府“四项活动”经费（第一批）16.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2 年 1 月至 2022 年 12 月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铁热木镇人民政府部门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铁热木镇人民政府部门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数为 0.0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未安排公务用车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未安排公务接待费。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铁热木镇人民政府部门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铁热木镇人民政府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2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铁热木镇人民政府本级及下属 0 家行政单位和 0 家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30.9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5.40 万元，增长 21.18%。主要原因是：我单位 2021 年新增在职人员 21 人，基本公用经费增加，机关运行经费相应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2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铁热木镇人民政府部门政府采购预算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00 万元。

2022 年度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00 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0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铁热木镇人民政府部门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14363.36 平方米，价值 562.34 万元。

2. 车辆 18 辆，价值 84.08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2 辆，价值 17.39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16 辆，价值 66.69 万元；其他车辆 0 辆，价值 0.00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0.00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0.00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22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或安排购置车辆经费 0 万元），安

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2 年，本年度预算绩效管理的财政拨款项目 1 个，涉及预算金额 16.0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铁热木镇人民政府			项目名称	岳普湖县铁热木镇人民政府“四项活动”经费(第一批)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6.00	其中:财政拨款	16.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主要用于进一步做好四项活动服务管理,给群众按时发放四项活动经费,有效提高群众的获得感和幸福感,持续提高为群众服务的能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享受行政村、社区数量(个)			16	
	质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100%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项目完成时限			2022 年 12 月	
	成本指标	每个行政村、社区金额(万元)			=1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提高群众获得感			有效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提高服务能力			持续提高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我单位无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自治区本级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市本级部门（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

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铁热木镇人民政府

2022 年 04 月 29 日